

山东省医学会文件

鲁医会〔2024〕82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山东省医学会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各市医学会、各分支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提升我省医学科研创新能力，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山东省医学会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要求，现开展2024年度山东省医学会科研项目申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2024年度申报项目类别包括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重点项目研究周期为3年，每项支持经费30万元以上（含30万元）；一般项目研究周期为2年，每项支持经费30万元以下。

二、研究方向

详见附件2024年度山东省医学会科研项目申报指南。

三、申报要求

(一) 重点项目。重点资助围绕人民群众和社会广泛关注的重大健康问题相关领域核心关键技术的攻关研究。申请人应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年龄不超过 57 周岁（1967 年 9 月 26 日后出生），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相关研究工作基础，具备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近 3 年内发表过相关领域的高水平论文，如 ESI 高被引论文、SCI 期刊、北大中文核心期刊、CSCD 收录期刊论文；或主持过市厅级及以上重要科研项目；或取得过政府、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项；或有其他突出科研业绩。

(二) 一般项目（含青年项目）。支持开展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实用性的科学研究或促进我省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性研究。突出培育作用，倡导科研人员，尤其是青年人才开展应用新技术和方法的探索研究。申请人应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1969 年 9 月 26 日后出生），在相关领域具有一定的学术地位或技术优势，具备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青年项目男性不超过 40 周岁（1984 年 9 月 26 日后出生），女性不超过 43 周岁（1981 年 9 月 26 日后出生）。

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包括多中心项目和单中心项目。申报单位必须是第一申请人所在单位，鼓励跨单位、跨学科、跨领域联合申报。多中心项目需联合 3~10 家医疗机构作为成员单位进行申报，牵头单位需为三级甲等综合或专科医院，多中心项目需以

合同形式确认合作关系，明确研究内容、分工、知识产权归属、经费分配等。

（三）申请项目要求立足优势、突出创新、注重实效，项目做好可行性评估。

（四）申请单位应为在我省境内注册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企业等法人单位。需具有项目实施的工作基础和条件，有健全的科研管理制度、伦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具有相应的研究力量、仪器设备、图书资料、实施场所等基本工作条件。

（五）申请人应是我省在职（岗）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并从事实质性的研究工作，且须为山东省医学会专科会员。项目负责人当年只能申报一个项目，项目参与人当年最多参与两个项目的申报。已承担省医学会科研项目尚未结题或近3年有课题被取消的申请人，不能申报本年度科研项目。

（六）项目申请人根据申报指南撰写申报书，申报书提交前须经所在单位伦理委员会和科研部门审核通过。

四、申报时间

2024年9月26日开始，2024年10月26日17:00截止，逾期不予受理。

五、申报流程

(一) 申报。通过“山东省医学会科研项目申报系统”(<http://sdkp.medmeeting.org/Home/Login>)在线申报,系统操作说明详见系统登录页。申报单位按要求对申请人的资质和申报项目情况进行审核,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并对项目的医学伦理和科研诚信进行严格的审核把关。

(二) 初审。申报提交后,省医学会对项目进行形式审查,申报人可通过申报系统查看审查意见。

(三) 评审。通过初审的项目省医学会将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根据立项计划择优选拔。

(四) 立项。评审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省医学会与项目负责人和申报单位在规定时间内签订《立项任务书》,省医学会按照有关规定拨付科研经费。

六、其他事项

(一) 资助项目研究成果发表时,应注明得到山东省医学会科研资金资助。标注内容“山东省医学会资助项目(立项编号)”,英文为“project XXX supported by ShanDong Provincial Medical Association”。

(二)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省医学会科技发展部 胡娜、高任远

联系方式：0531-88955906，0531-88932266。

附件：2024年度山东省医学会科研项目申报指南

